

2024

——三年度年報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年報網址

<http://www.pegavision.com>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王景祥

職稱：財會處資深處長

聯絡電話：(03)329-8808

電子郵件信箱：ir@pegavision.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國安

職稱：管理處資深處長

聯絡電話：(03)329-8808

電子郵件信箱：ir@pegavisio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 司：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 5 號 2 樓之 1

工 廠：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 5 號

桃園市大溪區仁和路 2 段 255 號

電 話：(03)329-880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志銘會計師、郭紹彬會計師

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ey.com>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pegavision.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三、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六、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七、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40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5
二、人才資本.....	50
三、資通安全管理.....	53
四、企業永續.....	5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58
二、財務績效.....	58
三、現金流量.....	5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9
六、風險事項.....	61
七、其他重要事項.....	63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4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一一三年對晶碩來說，是相當具有挑戰的一年。中國市場因通貨緊縮、消費降級，及中國製造等問題，導致市場競爭激烈，業務成長受限；日本市場持續穩定成長，惟在日圓持續貶值下，為了提供客戶匯率支持，公司營收也持續承壓。儘管面臨短期挑戰，晶碩以其優越的研發生產能力及品質至上的堅持，仍獲得所有客戶的信賴，公司的營收及獲利仍續創歷史新高。茲將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經營績效及民國一一四年營運計劃報告如下：

財務表現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68 億 1,731 萬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2,744 萬元，年成長 0.40%；毛利率為 56%，較前一年度提升 2.0%；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為 18 億 3,068 萬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1 億 7,477 萬元，年成長 10.6%；每股盈餘為 23.47 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0.64 元。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營收表現，主要受惠於日本及歐洲客戶的持續成長；而產能利用率及生產效率地不斷提升，亦對毛利率產生正面影響。因此，既使受到中國大陸地區殺價競爭及日本匯率的壓力，全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仍保持成長。

技術發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投入營業收入之 9.5%，共計新台幣 6 億 4,617 萬元作為研發費用，用於新產品開發、取證及生產技術之提升。民國一一三度，公司共新增 26 件專利，範疇涵蓋全自動製程檢測、材料配方、表面塗層技術、封裝滅菌技術等。此外，公司亦於各國新取得 52 張產品證照，包括：

- 日本首款矽水膠彩片；
- 日本首款保存液含有維他命 B12 成分鏡片；
- 中國首款保存液含有薄荷醇成分鏡片；
- 日本、台灣及美國首款多彩抗藍光三代鏡片；
- 東南亞首款矽水膠透片等。

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除獲得台灣證券交易所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全上市公司 6%~20% 排名、取得臺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 A 級及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亦完成龜山及大溪廠之太陽能板架設。未來我們也將持續投入綠色製造，以達成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

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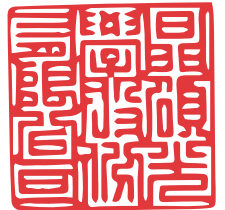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在矽水膠產品的自動化設備、生產成本、產品品質及產品證照方面，皆有長足的進展。搭配晶碩於台灣大溪、大陸南通、越南太平省的產能布局，將能更好的服務品牌客戶，並降低單一市場或單一客戶對營收的衝擊影響。預期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收入將高於民國一一三年並高於產業平均之成長。

未來展望

儘管面對宏觀景氣的不確定，隱形眼鏡屬於民生必需品這一產品特性，仍使我們合理預期全球隱形眼鏡市場長期而言可維持其 4~6%之年成長率。醫療器材屬於高資本投入、高技術門檻、產品認證時程長且法規嚴格之行業。本公司作為專業軟式隱形眼鏡製造廠，在專注於智慧製造的同時，亦將持續厚植公司產品研發、專利申請及證照佈局的能量。

在此，僅代表晶碩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信任與支持。我們將秉持「為消費者開創更廣闊之視野」的經營理念，堅守對產品、環境，及人員的責任與承諾，並努力不懈地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明棟



總經理：楊德勝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4 年 2 月 28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 兼任 本公司 及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或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郭明棟	男 71~80 歲	113/5/24	3 年	98/8/12	1,928,868	2.76	1,280,533	1.64	—	—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系、景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耀文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註 1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童子賢	男 61~70 歲	113/5/24	3 年	98/8/12	645,729	0.92	1,101,077	1.41	—	—	—	—	台北科技大學電腦通訊與控制碩士、台北科技大學榮譽工學博士、華碩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	註 2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景碩投資(股)公司		113/5/24	3 年	98/8/12	21,233,736	30.33	21,233,736	27.22	—	—	—	—	—	—	—	—	—
		法人代表： 楊德勝	男 61~70 歲	113/5/24	3 年	107/6/14	452,437	0.65	301,360	0.39	25,000	0.03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景碩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台	註 3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 兼任 本公司 及其他 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或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郡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景碩投 資(股)公 司		113/5/24	3 年	98/8/12	21,233,736	30.33	21,233,736	27.22	—	—	—	—	—	—	—	—	—
		法人代 表： 陳河旭	男 51~60 歲	113/5/24	3 年	107/6/14	220,292	0.31	186,374	0.24	—	—	—	—	清華大學物理系、景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摩托羅拉製造經理	註 4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華毓投 資(股)公 司		113/5/24	3 年	98/8/12	5,480,121	7.83	6,372,796	8.17	—	—	—	—	—	—	—	—	—
		法人代 表： 溫木榮	男 61~70 歲	113/5/24	3 年	107/6/14	—	—	—	—	—	—	—	—	清華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力捷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 5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華毓投 資(股)公 司		113/5/24	3 年	98/8/12	5,480,121	7.83	6,372,796	8.17	—	—	—	—	—	—	—	—	—
		法人代 表： 侯文詠	男 61~70 歲	113/5/24	3 年	104/6/16	—	—	—	—	—	—	—	—	台北醫學大學醫學士、台灣大學醫學博士、台北醫學大學副教授、台大醫院主治醫師、中華電視(股)公司董事、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董事	註 6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 兼任 本公司 及其他 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或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姚仁祿	男 71~80 歲	113/5/24	3 年	104/6/16	—	—	—	—	—	—	—	—	東海大學建築系、東海大學建築系教授、東海大學建築系講座教授、臺北藝術大學講座教授	註 7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淑瑜	女 51~60 歲	113/5/24	3 年	106/6/14	—	—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系、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富蘭德林證券(股)公司資深副總、兆豐證券(股)公司業務副總、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業務副總	註 8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賴其萬	男 81~90 歲	113/5/24	3 年	110/7/15	—	—	—	—	—	—	—	—	臺灣大學醫學系、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主任委員/執行長、教育部醫學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常務委員兼召集人、慈濟大學副校長暨醫學院院長、美國 Kansas 大學醫學院神經科教授	註 9	—	—	—

註 1：董事長：美韻投資(股)公司。

副董事長：美彤生醫(股)公司、晶澈科技(股)公司。

董事：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景碩科技(股)公司、Kinsus Corp. (USA)、景碩投資(股)公司、捷揚光電(股)公司。

策略長：晶碩光學(股)公司。

常務理事：台灣隱形眼鏡產業發展協會。

理事：台灣玉山科技協會。

註2：董事長：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暨策略長）、景碩投資(股)公司、捷揚光電(股)公司、華瑋投資(股)公司、華毓投資(股)公司、華旭投資(股)公司、日冠金屬(股)公司、目宿媒體(股)公司、美彤生醫(股)公司、晶澈科技(股)公司。

副董事長：長風文教基金會副董事長、新境界文教基金會。

董事：華擎科技(股)公司、景碩科技(股)公司、晶碩光學(股)公司、華翔旅行社有限公司、華維投資有限公司、華惟國際有限公司、Casetek Holdings Limited(Cayman)、Pegatron Holding Ltd.、UniHan Holding Ltd.、Magnificent Brightness Ltd.、Casetek Holdings Ltd.、Protek Global Holdings Ltd.、Digitek Global Holdings Ltd.、Kinsus Corp.(USA)、Pegatron Holland Holding B.V.、Powtek Holdings Limited、Cotek Holdings Limited、Grand Upright Technology Limited、Aslink Precision Co., Ltd.、好風光創意執行(股)公司、公益平臺文化基金會、漢光教育基金會、龍應台文化基金會、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兩岸發展研究基金會、財團法人澧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布拉瑞揚舞團文化基金會、財團法人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好基金會、劉國松基金會、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

理事長：台灣玉山科技協會、台灣隱形眼鏡產業發展協會。

副理事長：台灣氣候聯盟。

常務理事：台北市電腦公會。

理事：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

註3：復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晶碩光學(股)公司總經理、鈺緯科技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4：景碩科技(股)公司執行長兼總經理。

董事：景碩科技(股)公司、晶碩光學(股)公司、復揚科技(股)公司。

副理事長：桃園企業聯合會。

理事：台灣玉山科技協會、台灣電路板協會。

註5：捷揚光電(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註6：董事：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崇友文教基金會、澧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福智文化(股)公司。

註7：大小創意齋有限公司、大小媒體(股)公司、姚仁祿創意顧問公司共同創辦人兼負責人、冠德玉山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誠品生活(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8：富拉凱資本(股)公司區域營運長、保勝光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9：和信治癌中心醫院醫學教育講座教授兼神經內科主治醫師。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2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100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景碩科技(股)公司	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16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6.84
	童子賢	3.56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2.98
	施崇棠	2.52
	匯豐託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	2.22
	徐世昌	2.1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08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9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77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60

113 年 4 月 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3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1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3.63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富蘭克林特寶豐投資基金—特寶豐亞洲小型公司基金投資專戶	0.8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8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自營帳戶投資專戶	0.80

4. 董事專業資格知識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郭明棟	-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歷任本公司董事長暨策略長、景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耀文電子(股)公司總經理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童子賢	-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歷任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執行長)、本公司董事長、華碩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1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德勝	-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歷任晶碩光學(股)公司總經理、景碩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1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河旭	- 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 - 歷任景碩科技(股)公司執行長、景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溫木榮	- 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 - 歷任捷揚光電(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力捷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1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文詠	-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台北醫學大學副教授。 - 歷任台大醫院主治醫師、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董事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姚仁祿	- 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東海大學建築系教授。 - 歷任大小創意齋有限公司、大小媒體(股)公司負責人、臺北藝術大學講座教授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要求(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淑瑜	• 為審計委員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 • 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高考會計師。 • 歷任富拉凱資本(股)公司區域營運長、富蘭德林證券(股)公司資深副總、兆豐證券(股)公司業務副總、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業務副總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要求(註)	0
賴其萬	• 具有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慈濟大學副校長暨醫學院院長。 • 歷任和信治癌中心醫院醫學教育講座教授兼神經內科主治醫師、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主任委員/執行長等。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要求(註)	0

註：包括但不限於(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4)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5. 董事會多元化與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有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之多元化。本公司設有董事成員多元化目標：女性成員至少一席，醫療背景至少一席，目前均已達成。而「董事選任程序」中敘明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

- 綜觀本公司第 5 屆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及領導與決策能力。且董事成員組成具備多元的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郭明棟董事長擁有電機專業背景；童子賢董事具電腦通訊產業經驗；楊德勝董事擅長企業管理；溫木榮董事有機械專業背景；長於物理專業之陳河旭董事；具建築專業之姚仁祿獨立董事；擁有醫學專業則為侯文詠董事及賴其萬獨立董事；李淑瑜獨立董事則具備會計師與財務專業能力。
-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 8 年，未有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超過 3 屆。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33%；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2%。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2 名董事年齡位於 51-60 歲、4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2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及 1 名董事位於 81-90 歲。除前述外，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1 位女性成員。

(2) 董事會獨立性：目前本公司獨立董事為三席，佔全體董事席次的三分之一。根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對獨立性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及其他證明文件，確認獨立董事本身及其法令要求範圍內之親屬相對於公司具獨立性。而整體董事會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全體董事間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董事會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02 月 28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長	中華民國	郭明棟	男	110/7/15	1,280,533	1.64%	—	—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系、景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耀文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註 1	—	—	—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德勝	男	106/1/1	301,360	0.39%	25,000	0.03%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景碩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台郡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註 2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漢宜	男	98/8/3	97,686	0.13%	—	—	—	—	雲林科技大學化學碩士、精碟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潘一紅	女	112/2/13	6,000	0.01%	—	—	—	—	國立交通大學應用化學博士、工研院生醫所組長	—	—	—	—
資深處長	中華民國	李國安	男	106/10/12	—	—	—	—	—	—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碩士、景碩科技(股)公司管理處協理、耀文電子經理	註 3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處長	中華民國	王景祥	男	102/12/27	12,612	0.02%	—	—	—	—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註 4	—	—	—
資深處長	中華民國	高頌雅	女	102/2/18	55,371	0.07%	—	—	—	—	MBA, Peter Drucker School of Management、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註 5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世皇	男	111/9/1	—	—	—	—	—	—	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學研究所博士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	—	—	—
稽核室課長	中華民國	呂宜芳	女	103/5/5	—	—	—	—	—	—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系、茂林光電(股)公司稽核專員	—	—	—	—

註 1：董事長：美韻投資(股)公司。

副董事長：美彤生醫(股)公司、晶澈科技(股)公司。

董事：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景碩科技(股)公司、Kinsus Corp. (USA)、景碩投資(股)公司、捷揚光電(股)公司。

常務理事：台灣隱形眼鏡產業發展協會。

理事：台灣玉山科技協會。

註 2：復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鈺緯科技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3：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監事、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監事、美彤生醫(股)公司監察人、晶澈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晶澈通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監事、美彤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監事、晶碩光學(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註 4：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董事、晶澈通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晶碩光學(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註 5：Pegavision Japan Inc.社長、Azalea Vision BV 董事。

(三)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113)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資或 轉投資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一般董事	董事長	郭明棟	800	800	—	—	23,294	23,294	—	—	24,094 /1.32%	24,094 /1.32%	15,014	15,014	—	—	21,939	—	21,939	—	61,047 /3.33%	61,047 /3.33%	68,971
	董事	童子賢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德勝)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河旭)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溫木榮)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文詠)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姚仁祿	2,400	2,400	—	—	—	—	—	—	2,400 /0.13%	2,400 /0.13%	—	—	—	—	—	—	—	2,400 /0.13%	2,400 /0.13%	—	
	獨立董事	李淑瑜																					
	獨立董事	賴其萬																					

註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並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之正向關聯性與給付酬金數額。

註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楊德勝、陳河旭、溫木榮、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賴其萬	楊德勝、陳河旭、溫木榮、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賴其萬	陳河旭、溫木榮、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賴其萬	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賴其萬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 (不含)	—	—	—	溫木榮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 (不含)	華毓投資(股)公司	華毓投資(股)公司	華毓投資(股)公司	華毓投資(股)公司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 (不含)	童子賢	童子賢	童子賢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景碩投資(股)公司、郭明棟	景碩投資(股)公司、郭明棟	景碩投資(股)公司	景碩投資(股)公司、陳河旭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楊德勝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楊德勝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郭明棟	童子賢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郭明棟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11	11	11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策略長	郭明棟	17,039	17,039	—	—	5,377	5,377	27,432	—	27,432	—	49,848 /2.72%	49,848 /2.72%	25,789
總經理	楊德勝													
副總經理	張漢宜													
副總經理	潘一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 (不含)	潘一紅	潘一紅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不含)	張漢宜	張漢宜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不含)	楊德勝	楊德勝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不含)	郭明棟	郭明棟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4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策略長	郭明棟	—	30,218	30,218	1.65
總經理	楊德勝				
副總經理	張漢宜				
副總經理	潘一紅				
財會處處長	王景祥				

2.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 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112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註)	3.66	3.66	3.47	3.4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91	2.91	2.72	2.72

註:含兼任員工領取之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章程第 27 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擬定之董事酬金及員工酬勞，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並提報年度股東會報告。本公司訂有「董事酬勞分派辦法」，且考量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與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0 項評估指標，並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給予合理報酬。非於集團內擔任職務之董事及獨立董事，不論公司盈虧支領固定薪酬；於集團內擔任職務之董事，依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代表擔任子公司董事及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綜合考量後計算，由前述提撥之不高於 1% 的董事酬勞額度內支給之。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獎金及員工酬勞則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包括工作目標達成率與管理及專業職能評分，依考核結果計算其酬金比例，工作目標會與永續報告指標連結。

•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年度績效考核作業管理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除參考個人的績效達

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趨勢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擬定之董事酬金及員工酬勞，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並提報年度股東會報告。

- 酬金與績效評估之連結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財務性指標、非財務性指標及永續指標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其中財務性指標包含經營損益、預算達成率、營運成長率等，非財務性指標則包含 ESG 相關績效指標。

- 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

(1)2024 年目標執行現況：總經理及高階經理人績效目標設有永續績效指標，並連結於變動獎酬。永續績效指標包含公司治理評鑑排名、減碳目標達成率、節水節能績效、工安及職災事件發生率、產品研發及創新成果。公司依據年度永續績效目標規劃權重占比，以計算高階經理人獎酬。

(2)長期目標：擴大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實施對象至主管級人員。

- 酬金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或經理人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董事長	郭明棟	5	1	83%
董事	童子賢	5	1	83%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楊德勝	6	0	100%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河旭	6	0	100%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侯文詠	5	1	83%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溫木榮	5	1	83%
獨立董事	姚仁祿	4	2	67%
獨立董事	李淑瑜	6	0	100%
獨立董事	賴其萬	4	2	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第 20 頁)。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會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 年第四次/ 113.07.29	-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三年度調薪案 -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二年度紅利發放案	- 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郭明棟董事長及楊德勝董事，其中除郭明棟董事長於討論時列席說明但未參與表決外，其餘經理人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郭明棟董事長及楊德勝董事，其中除郭明棟董事長於討論時列席說明但未參與表決外，其餘經理人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 年第六次/ 113.12.30	•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三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 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經理人包括郭明棟董事長及楊德勝董事，其中除郭明棟董事長於討論時列席說明但未參與表決外，其餘經理人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

(一)評估週期及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期間自當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並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二)評估範圍：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之績效評估。

(三)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會內部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四)評估內容

1. 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5) 內部控制。

2. 自評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2) 董事職責認知。
-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6)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除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本則及相關法令執行外，稽核主管及財務主管均出席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及財務狀況，並出具相關報告供董事參考。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之績效評估	整體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含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44 項評估指標。
			董事成員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含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0 項評估指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獨立董事	姚仁祿	5	0	100%
獨立董事	李淑瑜	5	0	100%
獨立董事	賴其萬	3	2	6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 年第一次/ 113.01.29	• 112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 通過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3 年第二次/ 113.04.29	•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113 年第三次/ 113.07.29	•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 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 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及通過預先核准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 修改本公司內控循環之「採購及付款循環作業程序」 • 修改本公司「職務代理及授權管理辦法」		
113 年第四次/ 113.10.28	•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 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案		
113 年第五次/ 113.12.30	• 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 •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

(二) 會計師於每季之審計委員會中，就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

(三) 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每年至少一次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在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情況下召開單獨會議，討論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民國一一三年之單獨溝通會議：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12.30	獨立董事 姚仁祿 獨立董事 李淑瑜 獨立董事 賴其萬 會計師 張志銘 稽核主管 呂宜芳	外部稽核溝通事項: ▪ 113 年度財報查核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 內部稽核溝通事項: ▪ 114 年度風險評估納入稽核項目說明及查核規劃。	獨立董事、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並無意見不一致情形，溝通情形良好。

2. 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1) 工作重點

- 財務報告
- 稽核及會計政策及程序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政策及程序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法規遵循
-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防止舞弊計畫及舞弊調查報告
- 申訴報告
- 資訊安全
- 公司風險管理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審計委員會職責及履行情形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調查等

(2) 運作情形

民國一一三年度除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外之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3 年第一次/ 113.01.29	•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三)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成員資料如下：

身 分 別	姓 名	條 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 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家 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姚仁祿		請參閱第 8 頁「4.董事專業資格 知識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 露」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李淑瑜				0
獨立董事	賴其萬				0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至民國一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薪酬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	姚仁祿	3	0	100%
委員	李淑瑜	3	0	100%
委員	賴其萬	2	1	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當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日期、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薪酬委員會期 別/日期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反對 意見、保留意 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薪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薪酬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3 年第一次/ 113.01.29	•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無。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 過。
113 年第二次/ 113.07.29	• 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調薪案 • 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紅利發放案		
113 年第三次/ 113.12.30	• 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 放案		

二、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官網揭露。董事會依據該守則指引公司經營策略並監督經營成效，落實公司治理。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及投資人信箱，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若涉及訴訟問題，將由本公司法務及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子公司監理辦法」並據以執行。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9 頁之「(1)董事會多元化」。	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詳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辦法中規定評估方式，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前一年度之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報告董事會，作為董事會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外，並依據下表之會計師獨立性標準評估項目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的「審計品質指標(AQI)揭露範本」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內容包括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5大構面及13項指標，有效客觀的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於提升審計品質的能力。 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3年12月30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3年12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table><tr><td>會計師獨立性標準評估項目</td><td>評估結果</td><td>符合獨立性</td></tr><tr><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td>否</td><td>是</td></tr><tr><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td><td>否</td><td>是</td></tr></table>	會計師獨立性標準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	否	是	無
會計師獨立性標準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	否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108年10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財務處主管王景祥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王景祥處長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無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113/04/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新世代：聊天機器人	3	1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ChatGPT 翻轉產業 新趨勢			
			113/07/03	臺灣證券交易 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 暨氣候變遷高峰論 壇	6		
			113/10/04	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 交易宣導會	3		
			113/10/28	社團法人中華 獨立董事協會	百工百業用 AI—從 趨勢看落地實踐與 挑戰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在內之議題。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之公司網站(http://www.pegavision.com/tw/)有中/英文版本，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對外資訊皆有相關部門負責依規定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本公司法說會相關內容亦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揭露情形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年報第 50~53 頁之「二、人才資本」。 (二) 本公司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股東會資料、財務報告及重大訊息皆提供中英文版，提高營運透明度。 (三) 本公司對於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皆維持良好關係及順暢溝通管道。 (四) 本公司董事 113 年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五) 本公司 113 年 12 月 30 日依「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規定向董事會報告年度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六)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市公司6%~20%。民國一一三年取得ISO 27001驗證及過去兩年用水量外部驗證。民國一 四年暫未有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請詳本報告第55頁「(一)治理架構」說明。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請詳本報告第55頁「(二)風險評估」說明。	無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自2016年建立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迄今已運行8年，除了內部稽核外，每年第三方驗證機構亦至公司進行驗證。目前最新之ISO14001:2015認證，有效期限為2022-10-21至2025-10-20，涵蓋本公司龜山廠及大溪廠。此外，本公司大溪及龜山廠亦於2021年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ISO 14064-1:2018第三方查驗聲明書。	無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電力、水、紙張等之利用效率，並藉由改善產品設計、製程和包裝，減少營運對環境的衝擊。民國一一三年公司每單位產品用電較基準年(2019年，下同)下降49%、較前一年度下降6%，目標民國一一七年每單位產品用電較基準年下降53%；另民國一一三年每單位產品用水較基準年下降63%、較前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一年度下降10.6%；再生物料的部分，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起將下腳料再製成生產耗材推動循環經濟，自累計至一一三年底共回收31.8萬公斤下腳料。 (三)為確保公司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且經董事會通過。氣候變遷風險的部分，經評估水和電為本公司生產不可或缺之資源。氣候變遷導致之水電供應短缺，或費用升高，可能對公司之生產及營運成本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本公司除於2021年導入溫室氣體盤查外，亦持續推動節能專案並監測各項能源耗用量與節能指標。此外，在大溪廠的興建規劃上，編列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太陽能電板及熱泵等，提高企業未來面對氣候變遷之韌性及競爭力。	無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請參考本報告第55~57頁之「(三)環境保護」說明。	無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已依公司所在地之法令規範，並依據「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制定人權政策，並公布於公司網站。管理方案的部分請詳本報告第 52 頁之「(五)勞資協調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依照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一款，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之員工酬勞，將經營成果與全體員工分享。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共認列新台幣267,906仟元之員工酬勞。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請詳本報告第50~51頁之「(二)員工福利措施」。	無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請參考本報告第52~53頁之「(七)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	無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請參閱本報告第51頁之「(三)員工進修及訓練」。	無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遵照藥事法、ISO 13485:2016、醫療器材管理法、醫療器材廣告法令及審查原則、個人資料保護法、EN ISO 15223-1等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內部則制定有「顧客服務管制程序」、「產品通報及召回管制程序」、「個人資料保護作業程序」、「客訴處理作業程序」等，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	無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供應商安全衛生自評審查規定，對所有新進供應商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勞工健康管理等9大項目進行評核。此外，亦於供應商合約中加入企業社會責任條款。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與新增之供應商100%完成企業社會責任條款之簽訂。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制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依據GRI準則核心選項，自願編制民國一一二年度永續報告書。報告書經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採用AA1000AS V3 Type I Moderate查證等級進行外部查證，並出具獨立查證意見聲明書。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請詳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報告書(https://www.pegavision.com/tw/csr8.ph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並公開於公司網站。公司全體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亦已簽屬「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書」。	無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	✓		(二)本公司依據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之風險評估結果，訂有「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內容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各項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不定期查核遵循情形。總經理室每年檢討該等規定，最新版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或所在地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及經營方針。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二)本公司負責誠信經營之推動單位為總經理室，執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民國一一三年度運作及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	詳摘要說明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2. 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3. 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由總經理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執行情形。 (三)本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事件處理辦法」，並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檢舉專區。	無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內部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民國一一三年共計 1,219 名人次員工完成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教育訓練，受訓總時數 1,219 小時。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檢舉專區，由稽核室負責受理。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檢舉事件處理辦法」為受理檢舉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內容包含受理要件、案件處理程序、檢舉人保護措施及資料保存等。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規定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且公司不得因檢舉人之檢舉行為，即予以免職、調職、降職、減薪、記過或任何其他不利於檢舉人之處分。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年度執行重點。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為公司氣候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監督公司整體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為目標、瞭解營運所面臨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上述氣候相關行動，如涉及重大投資、計畫，亦由董事會監督之。
2. 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在全球淨零碳排的趨勢不變下，短期電費上漲、中期台灣碳費及長期各國碳關稅開徵，勢必增加公司產品及營運成本。而品牌客戶對製造商的減碳要求及永續產品相關需求也將增加，成為增加公司新的業務機會。因此，本公司短期除推行各項節能專案、耗能設備汰換，及增設太陽能板外，中長期也將朝節能廠房、綠色製程及減少產品碳足跡的方向努力。

項目	執行情形
3. 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可能導致發生停班、缺水、淹水、跳電、電力系統損壞等情形，增加公司支出或營運損失。而轉型行動（如前項所述）亦將增加公司的資本支出。
4. 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氣候風險之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整合於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理。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對氣候變遷風險採用情境分析。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 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本公司以影響大小及發生可能性為衡量實體及轉型風險，並對高風險者優先採取應對措施。相關計畫包含於 2024 年底前完成龜山及大溪廠之太陽能板架設，以符合主管機關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之要求。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執行內部碳定價。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氣候目標為 2030 年每單位產品碳排量較基準年(2019 年)下降 38%，涵蓋本公司龜山廠及大溪廠，依 ISO14064-1:2018 標準進行量化。截至 2023 年本公司已累計減量 33%。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不適用（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應自一百十六年起完成盤查資訊揭露，一百十八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pegavision.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內控聲明書公告。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決議(一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 全面改選董事案

執行情形：經出席股東投票後完成選舉。

(3)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4) 承認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核准每普通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0 元，訂定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日發放現金股利。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時間	重要決議
113.01.29	1. 112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2. 112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3. 112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4.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5.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6. 提名及審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7.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暨受理 1%以上股東提案。 9. 通過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3.04.29	1.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銀行授信額度展期續約事宜。
113.05.24	1. 選舉董事長案。 2. 選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3. 越南子公司(Pegavision (Vietnam))廠房第一期工程採購招標案。
113.07.29	1.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3. 修訂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及通過預先核准之非確信服務清單。 4.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 5. 修改本公司內控循環之「採購及付款循環作業程序」。 6. 修改本公司「職務代理及授權管理辦法」
113.10.28	1.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 增訂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案
113.12.30	1. 一一四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2. 一一四年度稽核計畫。 3.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4. 本公司大溪新廠完工報告案。

114.02.17	1.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2.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3. 113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4. 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6. 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暨受理 1%以上股東提案。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8. 定義本公司基層員工之範圍及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之「薪工循環」。 9. 更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與委任案。 10. 通過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銘	郭紹彬	113.01.01 ~113.12.31	3,180	778	3,958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移轉訂價報告、集團主檔報告、稅務簽證及工商登記等。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4 年 2 月 17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本公司查核簽證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 114 年度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由郭紹彬會計師更換為陳國帥會計師，另張志銘會計師部份維持不變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V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 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志銘、陳國帥
委任之日期	114 年 2 月 17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 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 意見	無此情事(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 整)。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五、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六、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 股權變動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及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資訊。
- (二)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資訊。
- (三)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董監大股東持股、質押、轉讓資訊。

七、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06 月 25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子賢)	21,233,736	27.22	-	-	-	-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法人董事	-
							童子賢	公司董事長	-
							郭明棟	公司董事	-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子賢)	6,372,796	8.17	-	-	-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	-
							童子賢	公司董事長	-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子賢)	4,934,434	6.32	-	-	-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	-
							童子賢	公司董事長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041,975	5.18	-	-	-	-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94,000	3.45	-	-	-	-	-	-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0,034	2.33	-	-	-	-	童子賢、郭明棟	公司董事	-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法人董事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法人董事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郭明棟	1,280,533	1.64	-	-	-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
騰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耕維)	1,201,123	1.54	-	-	-	-	-	-	-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106,009	1.42	-	-	-	-	-	-	-
童子賢	1,101,077	1.41	-	-	-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egavision Japan Inc.	198	100%	-	-	198	100%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100%	-	-	21,000,000	100%
Pegavis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	100%	-	-	-	100%
晶碩光學(上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竹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	-	-	2,000,000	1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4 年 03 月 2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8,000,000	22,000,000	100,000,000	上市

2. 股本來源

114 年 03 月 2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2/10	310	100,000	1,000,000	78,000	780,00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	註

註：經濟部 112.10.05 經授商字第 11230184390 號。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

113 年 06 月 25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33,736	27.22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72,796	8.17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34,434	6.32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041,975	5.1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94,000	3.45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0,034	2.33
郭明棟		1,280,533	1.64
騰耀投資有限公司		1,201,123	1.54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106,009	1.42
童子賢		1,101,077	1.41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部分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前述分派股東紅利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原則；公司所處產業變化快

速，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採行平衡股利政策，就可分派之股東紅利中，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業經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報告股東常會。本公司目前處於快速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整體資金需求及營運規劃，每年至少分派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之現金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392,244,795
加：113 年度稅後淨利	1,830,675,626
小計	5,222,920,421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83,067,56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8,025,398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5,047,878,256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11 元	(858,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189,878,256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獲利中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再行提撥：

- (1)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支付之，其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金額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成數為基礎，於各年度進行估列。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267,906 仟元及 23,296 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67,906 仟元及 23,294 仟元，與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3. 董事會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度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配發員工酬勞現金、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配發金額(元)
員工酬勞現金	267,906,237
董事酬勞	23,294,000

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已於一一三年度費用化，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 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金額之情事，故不適用。

(3) 考慮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二年度配發員工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配發金額(元)
員工酬勞	246,865,001
董事酬勞	21,461,000

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已於一一二年度費用化，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本公司為專業軟式隱形眼鏡製造廠，承接國內外品牌客戶之代工業務，經核准之經營範圍如下：

(1)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17) F110020	眼鏡批發業
(2)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18) F210020	眼鏡零售業
(3)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19)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4)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20)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5)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21) F208040	化妝品零售業
(6)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22) F108040	化妝品批發業
(7)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23)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8)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24)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9)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25)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10)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26)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1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7)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12)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28)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13)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29)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14)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30)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5)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3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16) JZ99060	驗光配鏡服務業		

主要產品為拋棄式軟性隱形眼鏡，其主要功能在矯正近視、遠視、散光及老花等視力缺陷問題。產品類型包括：

- 使用週期：日拋棄式、(雙)週拋棄式、月拋棄式、季拋棄式與年拋棄式；
- 鏡片光學功能：近視、遠視、散光、漸進多焦、散光複合老花、紓壓；
- 鏡片材質：HEMA-Base 及 SiHy-Base(高透氧)；
- 鏡片附加功能：具美妝效果的彩色鏡片、含維他命 B12 鏡片、含維他命 B2 及硫酸鋅鏡片、促進淚液分泌鏡片及低黃感抗藍光鏡片等；
- 保濕需求：玻尿酸保濕系統及高生物相容性細胞膜材質保濕系統。

另本公司也提供客戶隱形眼鏡相關服務，例如：產品設計及代理銷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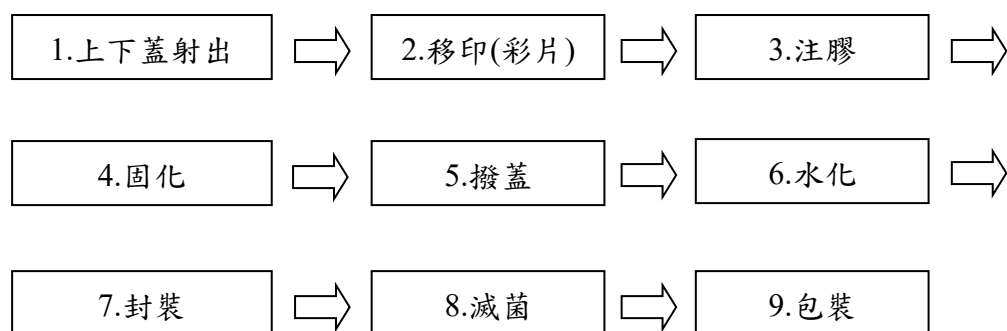
(一)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2 年		113 年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隱形眼鏡(註)	6,750,896	99.43	6,773,853	99.36
其他	38,965	0.57	43,452	0.64
合計	6,789,861	100.00	6,817,305	100.00

註:含隱形眼鏡相關之其他營業收入

(二) 產製過程



(三) 產業概況

隱形眼鏡屬於生技產業中的醫療器材產業，產業的上游為原料供應商。以軟式隱形眼鏡而言，主要成份包括鏡片成形之光學模具材料聚丙烯，鏡片本身材料 HEMA、矽原料、其他甲基丙烯基親水性原料、功能性材料，及油墨等。

產業中游為本公司所處之隱形眼鏡製造商，掌握光學設計、藥液調配、材料整合及自動化生產等關鍵技術，進入障礙高，屬於寡占型市場。全球前四大隱形眼鏡製造商分別為嬌生、酷柏、愛爾康及博士倫。而台灣廠商除本公司外，另有精華光學、視陽光學及望隼科技等。依據海關進出口統計，民國一一三年台灣隱形眼鏡出口總值為新台幣 165 億元，較前一年成長 1.91%。

產業下游則是品牌與通路商。品牌商持有一或多個隱形眼鏡品牌，委託製造商生產其需要的產品。而通路商則是最終與隱形眼鏡使用者接觸的管道，包括眼鏡行、藥妝店、超市及量販店等。

- 鏡片材質：軟式隱形眼鏡主要可分為水膠及矽水膠。在開發中或是普及率不高的國家，例如中國、東南亞各國，因價格因素仍會以水膠的材質成長主力；已趨近飽和的地區，成長力道將會轉以矽水膠為主。依據 Contact Lens Spectrum 的報告¹，全球 2024 年眼科醫生開立的軟式隱形眼鏡處方箋中，約有 81% 為矽水膠材質。此比例較前一年度之 79% 增加 2%。

• 鏡片功能

1. 視力矯正：依據前述 Contact Lens Spectrum 報告，醫生開立的軟式隱形眼鏡處方箋中有六成為單純近視，四成為散光、多焦及近視控制等功能性鏡片。
2. 藥物緩釋：鏡片上攜帶藥物並緩慢釋放，係繼近視控制之後市場上最新種類產品。目前嬌生抗過敏日拋已取得日本、加拿大及美國等國家之上市許可。
3. 美妝：作為整體裝扮的一部分，除了兼具近視矯正功能之彩妝片外，單具美妝功能之零度彩片在台灣、中國、日本及韓國等市場亦相當受歡迎。彩片最大的特點是款式多且變化快，因此相較於透明片，擁有更高生產彈性及更短交期的製造廠在此領域更有優勢。

¹ INTERNATIONAL CONTACT LENS PRESCRIBING IN 2024, *Contact Lens Spectrum*, January 2025.

4. 濾光：分為基本的抗紫外線及進階的抗藍光功能，其中電子產品的普及增加抗藍光產品之需求。
- 配戴週期：依鏡片可重複使用的次數，可區分日拋及長週拋鏡片(包含週拋、雙週拋、月拋、季拋及年拋等)。全球市場日拋約占整體 46%。
 - 保養液：除普通鹽水外，亦有添加保濕成分、添加維他命 E、B6、B12、及添加薄荷醇等之功能型鹽水。

(四) 技術及研發概況

- 民國一一三年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646,167 千元之研發費用，佔當年度合併營收淨額之 9.48%。
- 民國一一三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類自體移植高生物相容性日拋隱形眼鏡：開發靈感來自於希望解決人類大量依賴與使用 3C 產品所造成的眼部提早老化、乾燥等文明病。選自仿生材料減少過敏情況發生，直接補充眼睛原有養分，產生天然屏障。

- 未來研發計畫

創新電路元件智能隱形眼鏡：一鏡集結看近看遠自由順暢調節功能，也可依據外在環境光線強度瞬間調節，提升高對比度與加強靈敏度，最強優勢為可應用於各式運動環境與電競比賽使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預計投入超過新台幣 6.3 億元之研發費用，進行新產品及新技術之開發，以確保公司長期競爭力。

(五) 市場分析及業務發展計畫

2024 年全球軟式隱形眼鏡製造商總營收規模估計為 110 億美元。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合併營收約為美金 2.184 億元，約占全球 1.85%。

以商品銷售地區而言，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合併營收中，內銷部分佔 13%、外銷佔 87%。

短期而言，本公司已取得日本矽水膠全產品線所須之證照，亦將於民國一一四年取得歐洲透片高階光學證照。將持續著重在此二重要市場之拓展；中國部分，民國一一三年總體經濟及同業殺價競爭問題較民國一一二年更為嚴峻，本公司將以產品品質，協助高端品牌客戶堅守產品質量與聲譽，並提供更短的交期，協助客戶優化庫存水位與管理。

長期而言，晶碩將持續精進公司的製造及服務能力，包括更好的品質、更短的交期、更少的最小訂購量，更有彈性的產能安排，更完善的證照布局與更多元之產品選擇，提供全球品牌客戶最大的合作價值。

(六) 本公司競爭利基

1. 產品研發及製造能力

本公司從成立以來始終維持完整研發團隊，致力於原料配方、光學設計、製程技術、自動化生產設備等的關鍵技術研發。專注本業下公司多年來累積厚實的研發成果及製造經驗。此外，本公司提供之共同開發及一條龍服務，亦有助於打開新客戶，並與之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夥伴關係。

2. 自動化產線及獨特生產作業流程

本公司擁有多項自行研發之自動化生產設備及生產管理系統，搭配 ERP 的建置，動態管理每月數千萬個生產需求，讓生產資源達到最有效率的運用。面對客戶少量多樣的訂單能快速且準確地交貨，減少客戶資金成本；針對標準化適合大量生產的產品，高自動化產線亦在生產成本及產品品質上具備極大優勢。

3. 認證資格的取得

隱形眼鏡屬醫療器材產業，受醫療器材法規規範，各國衛生主管機關對於隱形眼鏡生產及銷售的規範均制定嚴格的審查模式，除製造廠須符合各國的品質系統認證外，個別產品於上市前亦須先取得銷售所在地的產品認證，包括通過臨床前人體生物相容性及臨床試驗等。此過程依據產品及各國要求不同，須 1~5 年不等。不僅投入時間長、各國法規不同，且取證成本高。近幾年法規也趨向更為嚴謹，包含日本、中國與歐盟都陸續更新法規要求，使隱形眼鏡形成高進入障礙的產業。

本公司除品質系統符合歐盟 ISO 13485、台灣 QMS、日本 FMA、韓國 GMP，及美國 QSR 規範，為少數同時能符合韓國、日本與美國官方海外稽核之製造廠。此外，產品證照更涵蓋台灣、日本、中國、美國、歐盟、英國、印度、澳洲、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泰國，菲律賓及印尼等 41 個國家。藉由多國證照申請及取得，建立完整的產品組合，提供客戶一站購足之服務。

(七) 發展遠景

1. 有利因素

產業成長的動能，包括近視人口、日拋產品、矽水膠材質，及功能性鏡片使用者仍在持續增加，長期而言估計可維持 4~6%之年成長率。

2. 不利因素

市場前四大隱形眼鏡公司因進入產業時間長，規模知名，其他競爭者較難與之相抗衡，也不易快速拓展全球市場。

因應對策：

前四大隱形眼鏡公司因經營規模大，且品牌知名度高，導致經營彈性降低，在某些區域通路上有著歷史的包袱。本公司以彈性生產見長，並在不同市場發展不同的經營模式，例如：在台灣成為第一家開設隱形眼鏡專賣門市之公司，並推出限量款隱形眼鏡；在中國大陸則為第一間於電商天貓開設隱形眼鏡品牌旗艦店的公司。彈性的經營模式

與價格策略，不僅確保本公司與客戶之緊密關係，再加上迅速的決策應變能力，使本公司逐步拓展國際市場，得到國際客戶青睞。

日本為全球第二大隱形眼鏡市場，且日拋產品需求量大，而政府法規相對也更嚴格。除了前四大公司及日本當地製販業者外，只有本公司在內之少數海外製造廠持有自身產品的證照，其餘製造廠商均需透過日本當地製販業者，才得以進入日本市場協助品牌代工。此外，本公司亦與日本客戶共同研發新商品，取得市場先機，並建立穩定夥伴關係。

(八) 主要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119,187	14.72	-	甲	124,914	15.54	-
2	乙	104,877	12.95	-	丙	103,361	12.86	-
3	丙	95,221	11.76	-	乙	94,643	11.77	-
4	其他	490,361	60.57	-	其他	481,091	59.83	-
	進貨淨額	809,646	100.00	-	進貨淨額	804,009	100.00	-

隨著產品變化致原物料耗用變化及庫存增減，故主要供應商佔比也隨之改變。

(九)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包含 HEMA、聚丙烯塑膠料、鋁箔及各式包材等，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迄今均未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情形，品質及交期穩定，供應量充足，生產來源不虞匱乏。

(十) 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781,748	26.24	-	A 客戶	1,758,514	25.79	-
2	B 客戶	(註)			B 客戶	696,287	10.21	
3	其他	5,008,113	73.76	-	其他	4,362,504	64.00	-
	銷貨淨額	6,789,861	100.00	-	銷貨淨額	6,817,305	100.00	-

註：B 客戶 112 年度銷售淨額比率未達 10%。

因本公司目前處於業績成長階段，隨著各區域的市場開拓、新客戶的開發，主要客戶佔比也會隨營收變化而有所改變。

(十一) 重要契約

截至民國 114 年 03 月 21 日止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立華營造(股)公司	108/08/28-保固期滿	大溪新廠土建工程承攬合約	無
買賣合約	立華營造(股)公司	108/08/28-保固期滿	大溪新廠土建工程材料買賣合約	無
長期借款合同	彰化商業銀行北投分行	109/03/25-114/03/15	長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長期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109/11/10-119/10/15	長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長期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蘭雅分行	110/10/08-115/09/15	長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長期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蘭雅分行	112/12/15-119/12/15	長期借款	增資用

二、人才資本

(一) 人力結構

		112 年底	113 年底	114 年 3 月 21 日
員工人數	一般	1,480	1,415	1,472
	研發	234	240	243
	合計	1,714	1,655	1,715
平均年齡(歲)		34	34.6	34.5
平均服務年資(年)		4.05	4.47	4.44
學歷	博士	0.70%	0.73%	0.70%
	碩士	8.93%	9.97%	9.91%
	大學及大專	57.41%	57.10%	57.67%
	高中	29.75%	29.55%	29.15%
	國中以下	3.21%	2.66%	2.57%

註：以上資料不包括子公司之員工。

(二) 員工福利措施

1. 員工薪酬：除依據員工之學經歷背景及專業知識技術，提供符合市場行情之薪資外，還包含季獎金、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等。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之員工薪資費用共計新台幣 1,602,472 仟元，平均員工人數 1,720 人，平均每名員工之年薪為新台幣 93.2 萬元，較前一年度提升 1.53%。

2. 員工福利：本公司除提供員工伙食補助、部門聚餐補助、尾牙活動、團體綜合保險、定期健康檢查、員工購優惠、員工旅遊或家庭日外，另按營收 0.15%及下腳料 40%提撥職工福利金，作為員工生日、三節、五一勞動節獎金、婚喪喜慶補助及尾牙抽獎等使用。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投入超過新台幣 8,238 萬元，平均每名員工 4.8 萬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2.1%。

項目	投入金額(新台幣仟元)
提撥職工福利金	26,182
團體綜合保險	3,625
定期健康檢查	1,074
員工伙食補助	44,399
部門聚餐補助	1,866
尾牙活動	5,236
合計	82,382

3.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不含子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655 名員工，其中 58%為女性員工；女性主管共有 28 人，佔全部主管人數之 34.6%。

年度	項目	高階主管		中階主管		初階主管		一般員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13 年	人數	7	2	28	7	18	19	643	931
	比例	78%	22%	80%	20%	49%	51%	41%	59%

4. 休假：本公司員工在每 7 日有 2 日之休假，及所有主管機關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勞動節及其他節日均放假的基礎上，另外享有特休假、婚假、產假、產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喪假、謀職假等有薪假；有育嬰需求者，得留職停薪；此外，本公司一定職等以上員工，每年還額外享有 7 天之有薪事病假。

(三) 員工進修及訓練：本公司為提升公司競爭力及強化訓練架構與體系，導入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 簡稱 TTQS），並於民國一一二年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頒發銅牌獎項之肯定。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藉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除上述課程外，公司亦重視員工身心及潛力開發的平衡發展，並安排一系列軟性課程增加員工的「軟實力」，提供兼顧冰山上顯見的專業能力訓練及冰山下個人特質培養與潛能展現的發展。民國一一三年員工訓練總時數為 15,413 小時，總受訓人數為 1,655 人，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為 9.31 小時。

(四)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按月依員工薪資 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另員工可在其每月工資 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依法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扣除。適用舊制員工則另依據「勞動基準法(勞退舊制)」按月依員工應稅薪資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信託部舊制退休準備金專戶中。

(五) 勞資協調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為確保公司人權政策及其他員工權益之落實，員工各項權益皆載明於內部管理辦法，置於內部平台供所有員工隨時查閱，並定期檢討相關內容。此外，公司除設有勞資委員會，每季召開外，另有多個功能性委員會及員工意見信箱等，致力提供暢通的溝通管道：

管道	113 年度開會次數/議題件數
勞資會議	4 次會議/8 件
性騷擾委員會	0 件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4 次
員工檢舉/申訴信箱	1 件

本公司每年皆會針對全體同仁(包括外籍員工)，進行人權宣導，確保員工之人權意識。民國一一三年共有 1,655 名員工完成人權課程教育訓練。

(六)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及目前和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七) 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取得 OHSAS 18001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完成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 45001 之轉版驗證作業與國際接軌，目前有效期限為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至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日，且每年定期由認可機構作系統驗證，持續推動有效性回饋。

藉由環安衛系統(ISO 45001 & ISO 14001)之導入推動，本公司針對人、機、料、法、環作整體性有效管控，包括每年一次危險性機械與設備定期檢查、變更管理、採購管理、工作守則、每年 2 次作業環境測定、特殊性及危險性作業管制規劃、自動檢查計畫、定期巡檢視察、化學品(含毒化物、特化、有機溶劑)管理、建築物安檢、每年 1 次消防設備檢查、五大防護計畫實施(母性/過負荷/不法侵害/重複性作業/呼吸防護具)、意外事故調查及緊急通報程序、廢棄物管理、法規鑑別程序等等。硬體設施方面則有整體/局部排氣裝置、源頭管理設置(補 Tray 不停機、自動堆疊機設計)、個人防護具(PPE)、緊急應變器材設置、沖身洗眼器等等。

管理架構的部分，公司除有職安組負責各項職業安全衛生事項之規劃、推動及督導外，並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設置推行總幹事，委員包含職業安全衛生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護理師、各部門主管及勞工代表，定期召開會議，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民國一一三年共召開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教育訓練的部分，民國一一三年共舉辦了 487 場次之環安衛課程，包括：新進/在職人員職安訓練、ISO 45001 職安衛管理系統教育訓練、呼吸防護具配戴，及承攬商教育訓練等，總受訓人數 2,669 人次。此外，為防範各種緊急狀況的發生，本公司每半年進行緊急應變演練。民國一一三年上下半年各舉辦乙次消防與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每次講習時間為 4 小時，以提升災害發生時員工之應變能力，確保營運之穩定性。

職災部分，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共發生 12 件廠內職災及 16 件廠外交傷，人數 28 人，佔當年度平均員工人數之 1.6%。所有案件皆已經徹底調查及檢討改善。

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未發生任何火災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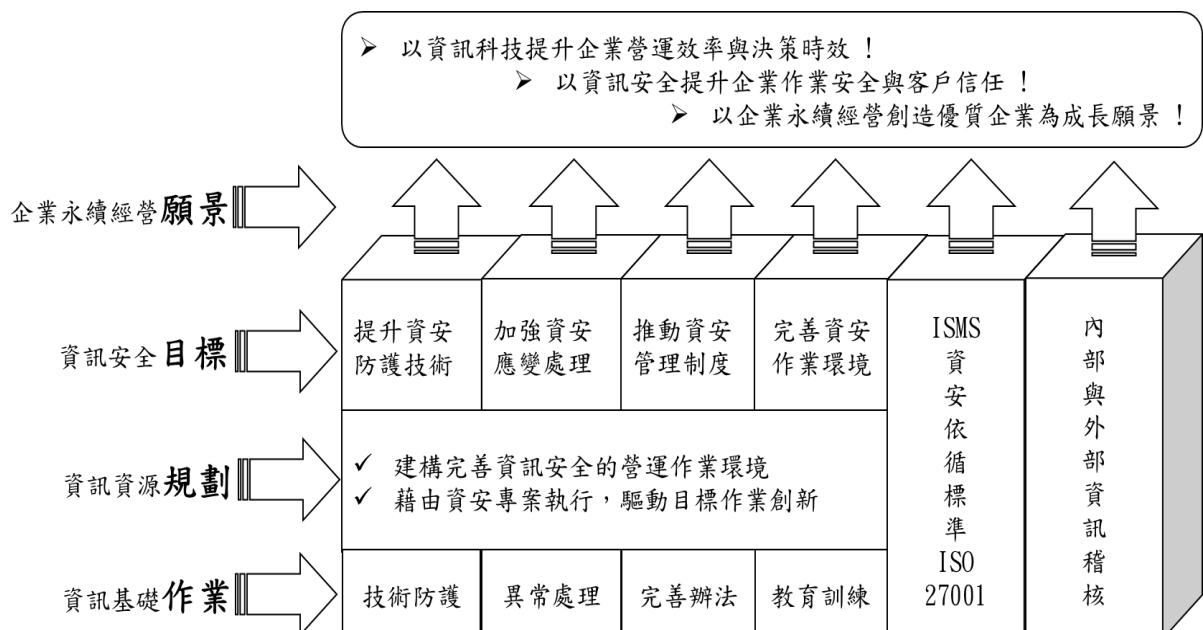
三、資通安全管理

(一)管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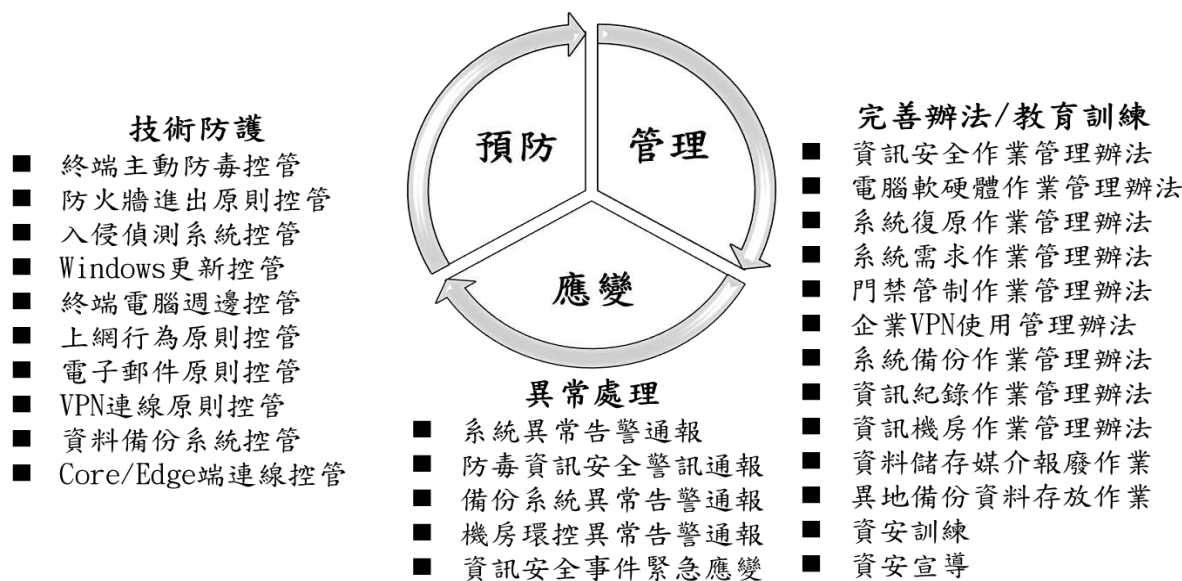
本公司資通安全由資訊處負責，設有處級主管一名，部級主管三名，與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每月向總經理及董事長報告各項業務執行狀況。

(二)資通安全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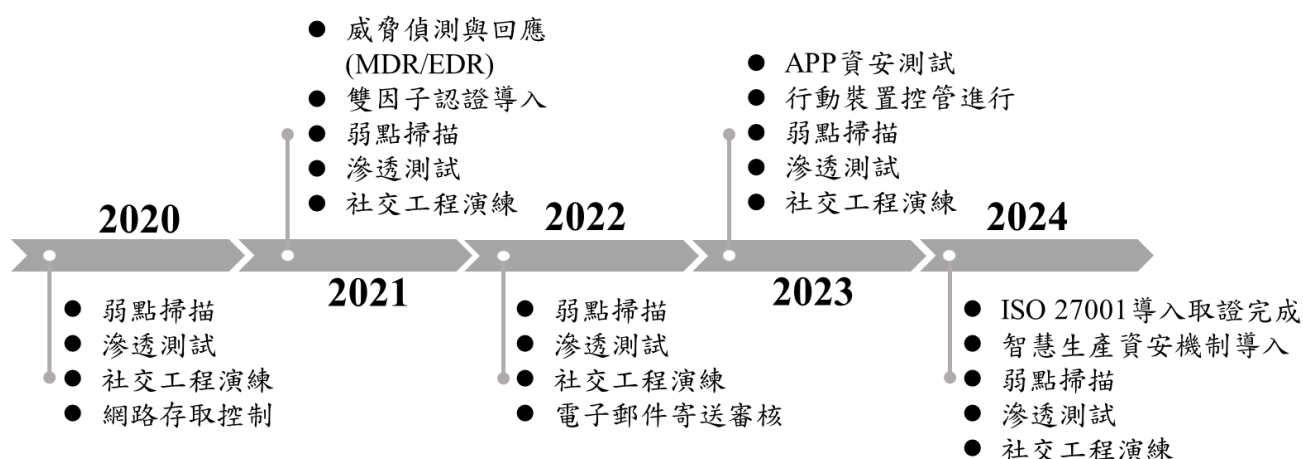
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防止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保障公司業務永續經營，本公司以 ISMS 資訊安全系統為本，依循國際標準 ISO 27001 為執行準則，建構發展藍圖及管理機制如下：



(三) 管理方案



本公司自 2015 年陸續導入相關資安防護與偵測系統，以保護公司重要資料，避免外洩風險。歷年執行資安相關重點專案如下：



(四) 民國一一三年投入資源

- 2 次共 12 套系統還原演練
- 進行 12 次資安相關宣導
- 電腦端點防護，提升防毒軟體安裝更新率至 100%
- 進行 1 次資訊系統弱點掃描、1 次滲透測試與 1 次員工社交工程演練
- 通過 ISO 27001 國際資安標準驗證
- 投保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保險

(五) 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無。

四、企業永續

(一)治理架構

為達成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本公司於 2021 年經董事會授權設置企業永續工作小組，由總經理擔任主席，並於 2024 年起，由總經理室擔任推動及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單位。永續工作小組成員為各處級單位主管，除負責辨識攸關公司營運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外，亦定期追蹤各項永續專案執行情形與成效，必要時進行滾動式調整。2024 年工作小組共進行兩次會議，並由總經理 2024 年 12 月 30 日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董事會除聽取報告外，亦充分評估報告內容中各項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及檢討措施是否妥適。

(二)風險評估

本公司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風險評估時，係以本公司台灣地區為組織邊界，依「利害關係人關注程度」與「晶碩對外部經濟、環境、社會之衝擊」進行重大性分析，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氣候變遷與節能減碳	導入 ISO14001:2015 及 ISO 14064-1:2018，設定減量目標，持续提升各項資源耗用之監測品質及使用效率。
社會	職場健康安全	導入 ISO 45001 並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致力於保障員工的工作環境安全與身心健康。
	人力資源	完善的員工福利制度及暢通的溝通管道。
	產品品質	持续提升自動化生產及檢測能力。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	制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建立檢舉制度。
	資訊安全	導入 ISO 27001 及執行各項資安專案

(三)環境保護

下列數據皆涵蓋本公司龜山廠及大溪廠：

1. 溫室氣體

本公司 2021 年導入 ISO 14064-1:2018 標準之溫室氣體(Greenhouse Gas, GHG)盤查。為求盤查之完整性，本公司全數盤查類別 1 排放，並將盡可能納入經分析類別 2 至 6 為顯著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盤查，但若各項排放源已明顯低於總排放量 0.5%，且累積未高於實質性門檻(總排放量之 5%)者，將與以截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完成查證之盤查結果如下：

年度	2022	2023
單位：公噸 CO ₂ e		
類別 1：直接 GHG	223.4237	215.3505
類別 2：輸入能源之間接 GHG	40,969.43	41,647.80
類別 4：使用產品之間接 GHG	17,550.49	20,127.24
總和	58,743.34	61,990.39
單位：CO ₂ e		
單位產品排放量	0.0738	0.0708

依據盤查結果，本公司主要排放源為外購電力，約占整體排放量 7 成，其餘為使用產品造成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輸入電力及原料等)。故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政策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及再生能源比例為主，包含更換節能設備等。2023 年本公司每單位產品排放量較基準年(2019 年)下降 33%。本公司目標在每單位產品排放可逐年下降 1%，至 2030 年累計較基準年下降 38%，目前已達成 88%。

2. 用水量

本公司所屬之隱形眼鏡製造業，製程需要用到大量的水資源，目前用水來源以自來水為主，對水資源以「減量、回收、再利用」為主要思考，並推動各項節水措施以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單位：度					
自來水用水量 ²	256,909	311,444	298,315	287,581	258,804
單位：毫升					
每單位產品用水量	576	464	386	341	305

2024 年每單位產品用水量，較基準年 2019 年下降 63%，較前一年度下降 10.6%。本公司目標 2030 年每單位產品用水量可較基準年下降 70%，目前已達成 90%。

3. 廢棄物

本公司之廢棄物主要為無害之可回收再利用事業廢棄物，其次為員工之一般生活垃圾及廢鋁箔等。最近 5 年度重量如下：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單位：公斤					
無害事業廢棄物	1,575,139	2,718,673	2,599,536	2,734,921	2,926,406
有害事業廢棄物	34,909	28,047	66,540	82,753	118,297
廢棄物總重量	1,610,048	2,746,720	2,666,076	2,817,674	3,044,703
單位：克					

² 本年度調整用水量的統計方法與所對應的產品基礎，以更真實反映本公司水資源使用情況。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每單位產品廢棄物產出量	3.93	3.70	3.35	3.22	3.28

本公司藉由嚴格的分類與管理機制降低對環境的衝擊，廢棄物處理原則以回收再利用為目標。無法回收再利用的部分，會利用破碎等方式進行破壞處理，並進行二次回收再利用，部份廢棄物以焚燒之方式處理。2024 年每單位產品廢棄物產出較前一年度微幅增加 2%，較 2020 年下降 16%。

(四) 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及目前和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113 年	112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917,524	7,874,620	(1,957,096)	(24.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751	19,817	(66)	(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	7,860,209	4,724,153	3,136,056	66.38
使用權資產	370,874	266,620	104,254	39.10
無形資產	22,054	19,540	2,514	12.87
其他資產	355,351	954,102	(598,751)	(62.76)
資產總額	14,545,763	13,858,852	686,911	4.96
流動負債	2,790,150	3,306,832	(516,682)	(15.62)
非流動負債	696,918	571,780	125,138	21.89
負債總額	3,487,068	3,878,612	(391,544)	(10.09)
股本	780,000	780,000	0	-
資本公積	4,269,544	4,269,521	23	-
保留盈餘	5,936,623	4,885,947	1,050,676	21.50
其他權益	(19,760)	(27,786)	8,026	(28.89)
非控制權益	92,288	72,558	19,730	27.19
股東權益總額	11,058,695	9,980,240	1,078,455	10.8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主係 113 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 113 年購置廠房、土地。
 3. 使用權資產：主係 113 年越南子公司承租土地之使用權資產。
 4. 其他資產：主係 113 年預付不動產及設備款、預付土地使用權減少所致。
 5. 非流動負債：主係 113 年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6. 保留盈餘：主係 113 年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成長，本期淨利較 112 年增加所致。
 7. 非控制權益：主係 113 年非 100%持有之子公司本期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6,817,305	6,789,861	27,444	0.40
營業成本	(2,993,356)	(3,121,577)	128,221	(4.11)
營業毛利	3,823,949	3,668,284	155,665	4.24
營業費用	(1,737,159)	(1,687,173)	(49,986)	2.96
營業利益	2,086,790	1,981,111	105,679	5.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004	(2,471)	48,475	(1,961.76)
稅前淨利	2,132,794	1,978,640	154,154	7.79
所得稅費用	(279,310)	(300,709)	21,399	(7.12)
稅後淨利	1,853,484	1,677,931	175,553	10.4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9,464	(15,407)	24,871	(161.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62,948	1,662,524	200,424	12.06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租金收入、政府補助利益、淨外幣兌換(損)益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增加所致。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預期未來一年銷量及其依據：請參照「致股東報告書」。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因預期業績穩定成長故無重大影響。

4. 未來因應計劃：因預期業績穩定成長故無特殊因應計劃。

三、現金流量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	4,200,815	799,476	3,401,339	425.45
投資活動	(2,476,100)	(3,397,622)	921,522	(27.12)
籌資活動	(1,228,617)	2,267,678	(3,496,295)	(154.18)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3,401,339 仟元，主要係 113 年度獲利增加及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 921,522 仟元，主要係 113 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3,496,295 仟元，主要係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流動性不足問題。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因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因應訂單需求持續進行擴產，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銀行借款等方式支應，擴產計劃將視訂單成長情形彈性調整，目前已取得足夠資金及銀行借款額度，足以支應後續資金需求，故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並配合本公司自有品牌、代工及通路業務發展佈局，擴大銷售渠道及市場版圖。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13 年度認列 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損失)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8,367	營運狀況良好。	無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8,390	營運狀況良好。	無
Pegavision Japan Inc.	41,345	營運狀況良好。	無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418	採權益法認列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美彤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收益。	無
美彤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304)	尚處品牌開創營運初期。	無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423	專注品牌行銷及通路業務發展。	無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250	目前尚處於品牌發展階段。	無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24,991)	尚處建廠籌備階段。	無
Beautytech Platform (Singapore) Pte. Ltd.	(206)	尚未正式營運。	無
RODNA Co., Ltd.	(169)	尚未正式營運。	無
晶澈通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8,671	行銷服務收入挹注穩定獲利。	無
粹堂株式会社	(20)	尚未正式營運。	無
Pegavisio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01)	尚處建廠籌備階段。	無
BEAUTYTECH PLATFORM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272)	尚未正式營運。	無
舶美股份有限公司	51	尚未正式營運。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規劃持續擴展歐洲銷售渠道及建置越南生產基地。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 0.1%，對本公司於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合併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949 仟元及 533 仟元。
- (2) 具體因應措施：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1)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合併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1,808 仟元及 69 仟元。雖截至目前為止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性，但因國際外匯走勢不定，仍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均有所影響。

(2) 具體因應措施

- 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報價決策納入匯率走勢，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 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及各項費用支出，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透過持續觀察匯率變化，透過結匯等手段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 通貨膨脹

(1) 對公司影響分析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民國 114 年 1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減)率為 2.66%，顯示可能有通貨膨脹之情形。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 具體因應措施

- 本公司密切觀察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少因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產生影響，同時也將持續參考國內外各大經濟研究機構及專業投資機構之研究報告與相關經濟數據，視未來通膨情形做適當政策調整，以避免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 致力於提升製程能力以降低生產成本，並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等方式因應，提升整體產品毛利、降低通膨影響，且一旦原物料成本變動超過預設容忍區間時，採動態調整售價，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本公司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以務實原則經營事業，各項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且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供未來從事相關交易時有所遵循。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請參閱本年報第 47 頁之「未來研發計畫」說明。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故本公司尚不致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民國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有受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隱形眼鏡，隱形眼鏡產業存在產品替代性風險有二，一為侵入式醫療手術，如雷射手術及植入式隱形眼鏡，但因雷射手術具不可回復性及植入式隱形眼鏡亦有必需定期手術更換植入之鏡片之缺點，因此一般視力障礙患者接受程度並不高；另一為傳統式眼鏡，但其技術並無革命性突破，僅能維持一定的市場佔有率，且無論是雷射手術或傳統式眼鏡都無法取代隱形眼鏡主流產品之一的彩妝片，另目前在可預見的短期內並無發現可取代隱形眼鏡之技術與產品。

本公司在持續提高營運 E 化及自動化的同時，對資訊安全防護也越來越迫切。若內部網路系統遭受入侵，除機敏資訊可能遭竊、生產線可能停擺之外，駭客還可能對本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因此，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本公司對資通安全風險之因應措施請詳本報告第 53~54 頁之「資通安全管理」。

綜上說明，因此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以誠信及永續發展為經營目標，恪遵相關法令規定，生產高品質產品以取得廣大消費者之認同，本公司經營迄今，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仍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風險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隱形眼鏡市場仍處於成長期，本公司除致力於產品開發、持續擴展全球市場外，本公司亦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購入桃園大溪廠房及土地，並於同年十月正式動工興建自有廠房，完工後預計可增加 4,600 萬片產能，以因應未來市場成長需求之增加，因全球隱形眼鏡市場仍保持持續成長態勢，故可能之風險有限。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本公司採購的主要原物料為化學原料、包材、PP 料等，上述原物料之供應商並無獨佔市場之狀況，因此取得尚無困難，目前除持續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外，並積極尋求及開發優良供應商；另公司之主要原物料平時即備有適量之庫存，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突發事件時應可支應，最大供應商佔 113 年及 112 年總進貨之比重分別僅為 15.54%及 14.72%，隨著產品變化致原物料耗用變化及引進新的供應商，主要供應商佔比也隨之下降，故本公司並無顯著進貨集中或供貨來源不穩定之風險。
2. 銷貨方面：本公司致力於產品之設計整合、製造及服務，除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外，並陸續開發新客戶，不斷提升技術與改善製程，亦因應市場需求變化及產品應用發展，積極切入新產品市場，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最大銷貨客戶佔 113 年及 112 年總營收之比重分別僅為 25.79%及 26.24%，並無顯著銷售集中情形。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之處理情形

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從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涉及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持股比例超過 10%之大股東係母公司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及景碩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其相關之訴訟及非訟事件，請另參閱其年報。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其他重要事項。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三書表：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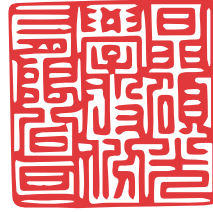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財務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明棟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333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2樓之1

T+03-3298808

F+03-3298897

晶碩 看見與眾不同 PEGAVISION Be Unique!